

银川市兴庆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及使用情况公示公告（六）

根据银川市兴庆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安排部署，兴庆区红十字会承担本次新冠肺炎疫情捐赠款物接受工作，兴庆区红十字会本着定向捐赠款物尊重捐赠方意愿执行，非定向捐赠款物交由兴庆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统一调配使用的原则接受物资。

截止12月28日24时，累计收到自治区、银川市红十字会调拨及社会各界爱心企业、人士捐赠款物共计2636836.44元，其中：捐款529560元，捐物折合价值2107276.44元（调拨物资折价808250元，捐赠物资折价1299026.44元）。现将12月3日18时-12月28日24时接受社会爱心企业捐赠物资折价共计365795元及使用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接受爱心企业及人士捐赠物资及分配使用情况统计表

捐赠日期	捐赠单位	捐赠物品名称	单位	数量	价值	捐赠去向	数量	价值	捐赠留言	支出时间
20211228	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儿童）	只	75850	166870.00	教育局	75850	166870.00	用于兴庆区非医疗机构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20211228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疫情应急产品）	只	351350	158107.50	指挥部办公室	20000	9000.00		
						教育局	181350	81607.50		
						应急管理局	40000	18000.00		
						丽景街街道办事处	15000	6750.00		
						解放西街办事处	15000	6750.00		
						前进街街道办事处	15000	6750.00		
						凤凰北街街道办事处	15000	6750.00		
						中山南街街道办事处	15000	6750.00		
						通贵乡人民政府	10000	4500.00		
						环卫中心	25000	11250.00		
		小计		351350	158107.50	小计	351350	158107.50		
						指挥部办公室	4000	10000.00		
				教育局	4327.00	10817.50				

银川市兴庆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及使用情况公示公告（六）

	颗粒物防护口罩（KN95）	枚	16327	40817.50	应急管理局	3000.00	7500.00	
					丽景街街道办事处	1000.00	2500.00	
					解放西街办事处	1000.00	2500.00	
					前进街街道办事处	1000.00	2500.00	
					凤凰北街街道办事处	1000.00	2500.00	
					中山南街街道办事处	1000.00	2500.00	
					小计	16327	40817.50	
总 计			443527	365795		443527	365795	